

壹、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

本公司董事與高階管理階層承諾將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以建立本公司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

貳、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落實誠信經營情形報告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 (一)按本公司目前雖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惟依據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金控)誠信經營守則第一條第二項之規定，本公司應適用金控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
- (二)除適用前述金控之誠信經營守則外，本公司亦訂有公平待客原則之政策、策略，其中揭露了本公司與客戶訂立提供金融商品或服務之契約，應本公平合理、平等互惠及誠信原則、及注意與忠實義務原則在內之九大原則，要求善盡對於客戶及消費者之誠信公平責任。
- (三)此外，本公司另訂有「共同行銷業務道德行為規範」、「利益衝突管理暨處理準則」、「員工服務及行為規範要點」、「員工收授利益及餽贈管理準則」，以防範員工之不誠信之行為，並對任何可能不誠信之行為進行防範及監督。

二、落實誠信經營

- (一)除前述各項公司之規範外，本公司與往來通路、供應商洽訂契約時，均要求於契約中訂定財務安全條款，要求對方需遵守防範貪汙、行賄及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等相關規定，亦要求廠商均遵守消費者保護、保險金融法規等規定，此外，亦會評估通路商之信譽情形，以瞭解廠商誠信經營之情形，落實本公司誠信經營之原則。
- (二)雖本公司目前未設有專責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惟本公司一直以來均以誠信經營為本公司經營的最高指導原則，從商品設計至商品銷售，各階段均要求應履行忠誠與告知義務，並於本公司公平待客原則之政策中揭櫫此項精神，而依本公司公平待客原則策略之規定，須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該項原則之執行情形。

- (三)本公司訂有利益衝突管理及處理準則，其中明訂應以客戶之利益為優先，在與客戶、廠商往來時，如何避免利益衝突之情形，及如遇有利益衝突時之通報管道及處理方式，以防範並進而管理利益衝突之情形。
- (四)此外，本公司之會計制度遵循一般公認會計處理原則，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內部稽核單位之查核或會計師之查核均依據法令之規定辦理，恪遵公司治理之架構及原則。
- (五)本公司於辦理新人教育訓練、年度法令遵循教育訓練時，均教導員工須遵守公司之規定，不能有徇私舞弊等行為，時時以客戶之利益為中心，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以誠信達到永續經營之目標。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 (一)本公司目前訂有「檢舉辦法」，並設有專用舉報電子郵件信箱及舉報專線，相關不法或不當行為之舉報由法遵暨法務部直接受理。另，本公司企業網站首頁處設有「檢舉信箱」，以供內、外部舉報違反誠信行為。
- (二)法遵暨法務部於接獲舉報時，應就內容進行調查，如內容屬實而有重大違規者，應即呈報管理階層。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為止，並無任何違反誠信經營之案件。
- (三)此外，對於檢舉者及其所提供之事證亦設有保密機制，為達到使同仁勇於舉報不法之目的，本年度亦經董事會同意後修訂本公司檢舉辦法，強調對於檢舉人之保護措施，並禁止對該檢舉者為任何不利益之處分。

四、加強資訊揭露

本公司依據「人身保險業辦理資訊公開管理辦法」之規定，已揭露包含本公司及財務、業務概況、公司治理及商品等事項之資訊於公司之企業網站，於公司治理部分，依規定記載本公司董事會、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情形、利害關係人之權利關係、履行社會責任情形等治理情況，充分揭露相關訊息予消費大眾。

五、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綜上，本公司雖目前未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亦尚未於董事會下設有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專(兼)職單位，惟本公司從董事、公司管理單位以下之所有員工隨時均以客戶之利益為第一優先，除充分揭露包括公司治理、商品、服務等各項資訊予客戶，亦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執行情形於本公司企業網站，充分體現本公司落實誠信經營、以誠信經營為最高營運守則之方式。